

# 嵩县城镇开发边界集中优化调整工作项目

(招标编号: ZB-2024-045 号)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洛阳市, 嵩县

## 一、招标条件

本嵩县城镇开发边界集中优化调整工作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7.7948 万元, 招标人为嵩县自然资源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嵩县城镇开发边界集中优化调整工作项目, 主要内容为对 2021 年以来已审批、应纳入但未纳入城镇开发边界的城镇建设用地, 集中开展城镇开发边界优化工作。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嵩县城镇开发边界集中优化调整工作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嵩县城镇开发边界集中优化调整工作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①面向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

②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响应文件中须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原件复印件, 并加盖公章。)

3.2 投标人须具备土地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响应文件中须附证明材料的原件复印件, 并加盖公章。)

3.3 根据洛财购【2021】11 号文件,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供应商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注: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4 本次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3.5 本次采购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磋商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供应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1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1 月 14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凡满足资格条件要求的潜在投标供应商，均提交以下资料报名：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上须注明委托人本人联系电话、邮箱，且真实有效）；2、提供“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所要求的其他相关证明资料；以上原件均需有效合格，扫描件为加盖单位公章的清晰完整的复印件，并逐页标注“与原件一致”字样；否则，不予接受报名；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1 月 18 日 15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嵩县银燕小区 2-1-101 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1 月 18 日 15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嵩县银燕小区 2-1-101 室

#### 七、其他

中佰（洛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嵩县自然资源局委托，就嵩县城镇开发边界集中优化调整工作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嵩县城镇开发边界集中优化调整工作项目
- 2、项目编号：ZB-2024-045 号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项目概况：嵩县城镇开发边界集中优化调整工作项目，主要内容为对 2021 年以来已审批、应纳入但未纳入城镇开发边界的城镇建设用地，集中开展城镇开发边界优化工作。

##### 二、采购项目简要说明：

- 1、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预算金额 177948.00 元。
- 2、标段划分：本次采购项目共划分一个标段
- 3、服务期：10 日历天
- 4、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省及地方现行技术规范、标准、规程要求

5、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6、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三、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①面向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

②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响应文件中须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原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2 投标人须具备土地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响应文件中须附证明材料的原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3 根据洛财购【2021】11号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响应文件格式），注：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4 本次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3.5 本次采购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磋商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供应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

四、报名及磋商文件发售信息：

4.1 报名及发售信息

4.1.1 报名及磋商文件出售时间：2024年11月08日至2024年11月14日（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30（北京时间）；

4.1.2 凡满足资格条件要求的潜在投标供应商，均提交以下资料报名：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上须注明委托人本人联系电话、邮箱，且真实有效）；

2、提供“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所要求的其他相关证明资料；

以上原件均需有效合格，扫描件为加盖单位公章的清晰完整的复印件，并逐页标注“与原件一致”字样；否则，不予接受报名；

4.2 磋商文件售价：300元/份，售后不退；

本次采购项目采用资格后审，不符合投标资格的将被采购代理机构拒绝，采购代理机构对报名资料的审验并不作为投标供应商资格条件的最终认定，投标供应商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合规性负责。

#### 五、磋商文件接收信息：

5.1 磋商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4年11月18日15时30分；

5.2 磋商文件接收地点：嵩县银燕小区2-1-101室；

#### 六、磋商有关信息：

6.1 磋商时间：2024年11月18日15时30分，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磋商文件将不被受理。

6.2 磋商地点：嵩县银燕小区2-1-101室；

####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磋商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

#### 八、其他注意事项：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必须清晰可见。

#### 九、本次磋商联系事项：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嵩县自然资源局

地 址：河南省洛阳市嵩县白云大道与人民路交叉口

联系人：丁先生

联系方式：037966319818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中佰（洛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嵩县银燕小区2-1-101室

联系人：王先生

电 话：18137920055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嵩县自然资源局

地 址：河南省洛阳市嵩县白云大道与人民路交叉口

联 系 人：丁先生

电 话：0379-66319818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中佰（洛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嵩县银燕小区 2-1-101 室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18137920055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